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1年2月20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2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董事九人，实际表决董事九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证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补选张统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；其他委员会委员保持不变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。

二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修订后的《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》全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